

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跨部门联合抽查告知书

云南崇岚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晋宁分公司； 915301223998127631
/530122100020264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国务院关于“先照后证”改革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意见》、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广随机抽查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》等相关规定，并根据2021年11月23日双随机摇号结果，联合检查组将对你单位进行抽查检查（抽查任务编号：滇晋宁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管（2021）00265；抽查任务名称：晋宁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晋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工程咨询单位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方案）。现将相关情况通知如下：

一、抽查检查事项

- (1). (2021) 工程咨询单位检查.
- (2). 对工程咨询单位的监管.
- (3). 对工程咨询单位的监管.

二、检查时间和检查方法

联合检查组将于2021年11月26日至2021年11月26日期间对你单位进行检查，视情采取实地检查、书面检查、检测检验等方式。

三、需要准备的资料

请你单位准备以下资料：

- (1) 公司单位资信评价证书；
- (2) 咨询师证书；
- (3) _____；

请你单位务必配合我部门依法开展的抽查检查工作。对于不配合检查的，联合检查组将依法采取相应监管措施，并将不配合情况向社会公开。

联合检查组组长：陈艳 联系电话：13508894952

晋宁区1组

2021年11月26日